**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研究發展分處第一共同研究室**

**冷凍電子顯微鏡核心Vitrobot及GP2使用規範暨同意書**

**為維持本核心Vitrobot及GP2正常運作及維護所有使用者之權益，請詳讀以下使用規範。**

1. 服務對象：校內具認證資格者；校外使用者原則上由核心人員代為操作。

2. 開放使用時間：上班日10：00〜18：00開放預約使用，如遇特殊需求可視情況開放。

3. 預約方式

3.1 使用時段以二小時為單位，不得連續預約。使用者必須為預約者，不得冒名或代替他人預約。

3.2 校內具認證資格者，請直接於第一共研冷凍電顯核心預約管理系統預約時間；未經認證者，請事先規劃與管理者預約訓練與考核時間。

3.3 校內未取得認證但有迫切使用需求時，經與管理者討論後，得由核心人員協助上機或代為操作。

3.4 代操作申請必須先與核心人員聯繫確認時段後，再上核心預約管理系統預約。製作冷凍樣品前必須先與代操作人員溝通樣品狀態及儀器參數設定，未溝通者僅依儀器常用設定參數代操作。冷凍樣品製作條件為管理者與使用者討論後之共識，樣品完成後之冰層厚薄會因樣品狀態而有差異，無法保證網格冰層一定符合實驗需求。

3.5 請至少於使用前一天完成預約，不開放臨時取消申請。如需取消，請至少於24小時前以 E-mail通知管理者及實驗室主管。

 3.6 核心可視情況協調使用者之上機時間，以利儀器使用最佳化。

4. 訓練與考核：核心人員將視需求舉辦訓練/考核，每梯次最多3人，請逕洽管理者約定時間。

5. 收費注意事項

 5.1 自行操作儀器使用費（含訓練及練習）為1,000元/每2小時；請自備網格，如欲使用本核心網格，請於預約時來信告知**（每片Quantifoil Grid 600元）**。

 5.2 代操作之收費標準：校內為每次2,000元；校外為每次3,000元，每次最多代製作4片網格。請於上機時間前送交樣品，未能準時送達者，不予補製作並仍依規定收費。

 **如遇樣品全數失敗，可重新代製1次，並減免重製當次之代操作及儀器費用（耗材仍需付費）。**

6. 儀器使用注意事項

 6.1 使用者對預約時段內的儀器有維護之責任，如造成儀器或相關工具損壞，須由該實驗室負責維修或全額賠償，責任釐清前則暫停該實驗室之使用申請。

6.2 請確實填寫儀器使用紀錄簿，並於使用完畢後**帶走所有實驗廢棄物**，以維持操作環境之整潔。

 **6.3 本儀器以處理一般樣品為主，病毒類或具生物性危害之樣品需事先備妥相關安全證明文件提送，待審查通過後始得預約使用。**

 6.4 未能遵守以上規定者，將予以**停權禁用**，**同時告知所屬實驗室主管論處**。

7. 管理者：吳逸民博士，聯絡電話(02)23123456 ext 288800，電子信箱ymwu2023@ntu.edu.tw。

* **本人已詳閱並充分了解上述規範內容，謹此同意簽署遵守。**

**使 用 者： （簽章） 日期：中華民國 年 月 日**

**實驗室主管： （簽章） 日期：中華民國 年 月 日**